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6 年度，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法律、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，对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情况以及内部管理方面进行了核查，并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，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。现将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列席了 2016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参与公司重大决策、决定的研究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。

2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，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（1）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等事项的议案》。

（2）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（3）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（4）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（5）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》等议案

二、监事会对 2016 年工作相关事项的意见：

1、公司经营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遵循了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规范运作。公司董事、经理在执行职务时，能够勤勉尽责，能够按照年初提出的年度工作目标，努力开展工作，所作出的重大经营决策，其程序合法有

效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通过检查公司财务、查看公司会计账簿和会计凭证的方式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，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其会计处理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公司财务制度以及国家有关财经及税务政策，成本费用列支合理。公司编制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合法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现象，审计报告真实合理。

3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(1) 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认真核查后，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(2) 报告期内，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暂时募集资金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——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,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4、公司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检查，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业务，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；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，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5、审核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公

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经营特点，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6、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并严格执行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登记备案，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、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行为。

三、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

2017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将持续加强自身学习，强化监督管理职能，重点关注和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，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，切实维护公司、员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3 月 27 日